

证券代码：000551

证券简称：创元科技

公告编号：1s2024-A43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中1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0,600股；鉴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对本次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21年11月05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预案》等相关预案（公告编号：1s2021-A52），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预案（公告编号：1s2021-A53），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1年11月06日至2021年11月15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网站和公告栏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共计10天，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三）2022年01月18日，公司收到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转

发的《市国资委关于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苏国资考〔2022〕1号），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编号：1s2022-A01）。

（四）2022年01月29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1s2022-A06），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并对激励对象名单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2年02月11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发布《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1s2022-A10）。

（六）2022年02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202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1s2022-A11、1s2022-A12），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4年02月23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告编号：1s2024-A02），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符合可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57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301,456股，本次不存在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八）2024年03月0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1s2024-A11），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为2024年03月12日。

（九）2024年08月1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2024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编号：1s2024-A38、1s2024-A39），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回购注销原因、数量、价格、资金来源

（一）回购注销原因及数量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合同到期等个人原因而离职，且未造成负面影响的，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和回购时股票市场价格（董事会审议回购事项前 1 个交易日公司标的股票交易均价）的孰低值回购处理。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对上述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40,6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占本次激励计划涉及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1.04%，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01%。

（二）回购价格及调整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3 年 7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2022 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03,984,8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70 元人民币现金。该利润分配预案已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实施完毕。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4 年 6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2023 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03,984,8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70 元人民币现金。该利润分配预案已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实施完毕。

根据上述规定，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如下调整：

$$P=P_0-V=5.29 \text{ 元/股}-0.07 \text{ 元/股}-0.07 \text{ 元/股}=5.15 \text{ 元/股}$$

其中：P₀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

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 仍须大于 1。

（三）回购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的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 209,090 元。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变动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602,944	0.64	-40,600	2,562,344	0.6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1,381,861	99.36	0	401,381,861	99.37
三、股份总数	403,984,805	100	-40,600	403,944,205	100

四、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事项，符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相关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江苏竹辉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本次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

相关规定；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信息披露及向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公司办理相应后续手续。

七、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十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 3、江苏竹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公告签章页）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08月20日